

证券代码：834839

证券简称：之江生物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## 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换届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7月20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邵俊斌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倪卫琴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份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吴晶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份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于永生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份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李学尧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份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10日前以专人送达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5人。

会议由董事长邵俊斌先生主持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## 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及程序，符合公司发展及经营管理需求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7月22日